



司 法 警 察 局
POLÍCIA JUDICIÁRIA

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戴祖義召集人台啟

來函編號
Sua referência

來函日期
Sua comunicação de

發函編號
Nossa referência

發函日期
Data

023/CCSCZC/OFI/2023

09/02/2023

GD23002798

事由：
Assunto

回覆一轉介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

戴祖義召集人：

就貴委員會來函轉介個案（個案編號：01/P-ZC/2023，內容：努力維護澳門旅遊城市形象），本局茲回覆如下：

一、情況簡述

貴委員會林委員於題述個案記錄中關注到澳門需維護旅遊城市形象以確保經濟發展，除了提出加強食品安全、平穩物價、確保交通順暢外，亦提出打擊非法兌換、盜竊、網騙等犯罪，以確保社會治安穩定。

二、本局持續撲滅有關罪行，全力構建良好治安環境

今年初，隨著本澳放寬各項入境措施，旅客量迅速回升，為本澳經濟復甦注入了新動力，而旅遊博彩業作為本澳的重要產業，須確保有關產業健康有序發展，為此本局對娛樂場的治安形勢作出下述部署，以確保良好的治安態勢。

1) 打擊非法兌換所開展的工作

在打擊措施方面，除了恆常的巡查行動外，本局亦增派多隊特別巡邏隊，在澳門及氹仔區娛樂場進行特別巡查，以及提供緊急支援工作，另對娛樂場的治安黑點部署突擊巡查隊，強化相關情報搜集及分析工作，以便更有效堵截不法行為。

在預防犯罪的宣傳工作上，本局於農新年前後持續派員到娛樂場內向旅客派發防罪宣傳單張，以提醒旅客參與非法兌換活動有可能帶來財物損失。

此外，考慮到本澳現時的通關限制基本解除，旅客人流的增加，相信會促使非法兌換活動更為活躍，對治安環境會帶來一定影響，為此本局採取“打防結合”



司 法 警 察 局
POLÍCIA JUDICIÁRIA

的應對策略，包括收集換錢黨的活動情報，製作數據資料庫，分析換錢黨的活動範圍及窩點，以便更有效遏止相關不法活動。

另外，本局亦加強與博企溝通合作，持續舉辦“預防博彩犯罪工作坊”，透過工作坊增強博彩業職工的防罪意識，另持續聯同博彩監察協調局，與六間博企代表舉行定期會議，針對娛樂場及周邊範圍的治安形勢持續進行檢討，並就換錢黨的新型作案手法及其它犯罪進行交流，更藉此向博企發放本局所製作的防罪宣傳單張及媒體短片，鼓勵博企自發性組織各項防罪宣傳工作，共同構建多方位的防罪屏障，達致更好的防罪效益。

2) 預防盜竊犯罪所落實的措施

據過往經驗，本澳各旅遊區、購物商場、酒店、娛樂場所、車站、公共交通工具等都是盜竊案件的發生黑點，因應防疫政策放寬，旅客將大幅增加，為此本局已制定相關防罪方案。包括到上指各地點等人流匯集點進行反扒竊巡邏及監視；透過大眾傳媒、網絡平台、走訪社區等形式作宣傳，並舉辦公民教育主題講座，加強民眾及旅客的防盜意識；與各博企、民間組織深化溝通合作，交換可疑人士消息，共同促進防罪減罪；加強與巴士公司交流，在原有基礎上提高車廂監控質量，同時在車廂內加裝監控鏡頭，以便更有效打擊公共交通工具內的盜竊犯罪。

3) 各項防範電騙網騙的機制及措施

疫情發生以來，本澳整體電話及網絡詐騙呈上升趨勢，藉是次機會，本局簡介相關電騙及網騙手法，冀能加強市民的防騙意識：電話詐騙主要為假冒“政府部門”、“公檢法”人員致電事主，訛稱事主電話號碼及銀行帳戶涉及犯罪，身分資料被盜用，快遞包裹內有違禁品，有法院傳票沒有簽收等，令事主恐慌。之後騙徒將電話接駁到假冒的公安人員，直指事主涉及刑事犯罪，並展示出偽造拘捕令、資產凍結管制令，去威脅要求對事主進行“資金審查”，誘騙事主存款匯到所謂「安全帳戶」。騙徒或以“視頻辦案”為名，要求事主開啓通訊軟體的「同屏功能」，再指示事主登錄網銀，透過同屏功能在騙徒手機上伺機窺探事主銀行帳號、密碼及驗證碼，最終在神不知鬼不覺的情況下轉走事主銀行內存款。

網絡騙案方面，過去經常聽到網戀、殺豬盤案件宗數有所回落，但隨之而起於去年高發“刷單詐騙”新興手法，造成部份居民不少損失。騙徒在網上社交平台刊登大量招聘廣告，聲稱可提供薪金豐厚及只需在家兼職的刷單工作，只要代為在指定電商平台購買一定數量的某類產品，便可賺取貨價約 10% 的佣金。騙徒要求受害人先墊支購買商家的商品，完成刷單任務後才會連薪金返還。受害人不虞



司 法 警 察 局
POLÍCIA JUDICIÁRIA

有詐而應徵工作，起初能成功退回本金及賺取佣金，後來對方要求加大刷單金額，受害人誤信而匯款，最終完成“刷單”任務後無法取回任何款項，方知受騙。

針對電話及網絡詐騙特性，不少騙款都是透過手機銀行匯出，有見及此，於去年10月，本局與銀行業界共同推出“線上可疑匯款勸退措施”及“詐騙帳戶預警”兩項創新防騙措施。

“線上可疑匯款勸退措施”是把現行的傳統銀行櫃檯員工勸止匯款提示，延伸到網上銀行。當透過網上或手機銀行從個人帳戶匯款三萬元或以上，而收款帳戶為境外戶口時，就會觸發彈出防騙提示，提醒匯款人“你是否匯款給從未見過面的人？”；如果匯款人睇完訊息後，認為自己無被騙，就可以選擇按“確認匯款”。如果認為自己可能被騙，就可以選擇點入“瞭解騙案手法”按鈕了解詳情；本局希望透過溫馨提示，令正在墮入騙局的被害人可以“如夢初醒”、在匯款前“懸崖勒馬”防止被騙。

而另一項新的防騙措施——“詐騙帳戶預警”措施，是指本局在調查案件或接獲情報，獲悉收取贓款的銀行帳戶後，將有關帳戶通報本澳各銀行，當銀行收到有關資訊後，可自行根據風險策略評估製定應對的措施。就目前所了解，當有客戶想匯款到懷疑收取贓款的帳戶時，銀行會進行勸退。若是透過線上匯款，便會觸發“防騙提示彈窗”，另外亦有銀行會直接採取限制匯款措施，致力保障客戶財產安全。

三、總結

綜上所述，本局一直透過多樣化的渠道，以“線上線下”的方式，“接觸與非接觸”的模式，積極開展防騙宣傳工作，務求快速有效地向本地居民及旅客推送最新防騙資訊，竭力盡心保障大眾財產安全。

倘有垂詢，敬請聯絡本局（聯絡電話： ）。

肅此函覆，順頌

台祺

局長 薛仲明

 Chong Meng SIT
Assinatura digital
2023.03.26
18:49:39 +0800